

前瞻水環境愛護河川小小守護人繪畫比賽 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主旨：

本項「前瞻水環境愛護河川小小守護人繪畫比賽」的活動，藉由中部地區(苗栗縣、台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)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在學學生的創意，來加深年輕學子，對於宣導議題之思維與省思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

三、參賽資格：

- (一) 參賽對象：中部地區(苗栗縣、台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)在學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- (二) 參賽組別：分為高中職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。
- (三) 參賽者以報名 1 件作品為限，該作品未曾公開發表、為參選其他活動、未取得任何獎項及未授權第三人使用。

四、競賽時程：

- (一) 徵件期間：108/08/09 (五) 至 108/10/09 (三)
- (二) 評審評比時間：108/10/14 (一) ~108/10/18 (五)
- (三) 得獎名單將公布於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 FB 粉絲專頁。

五、競賽獎項：

- 各獎項每名各得獎金及獎狀乙張，第三名以上 (含第三名) 之獎項不得重複獲獎。
 - ◎ 第一名，獲獎金新台幣 6,000 元整，獎狀乙紙，共 1 名
 - ◎ 第二名，獲獎金新台幣 3,000 元整，獎狀乙紙，共 1 名
 - ◎ 第三名，獲獎金新台幣 2,000 元整，獎狀乙紙，共 1 名
 - ◎ 佳作獎，獲獎金新台幣 1,000 元整，獎狀乙紙，共 5 名

六、競賽評選方式：

- (一) 主題詮釋(30%) → 主題明確、主題關聯性
- (二) 繪畫手法(20%) → 繪畫技巧、會話能力、美術設計
- (三) 內容創意(20%) → 原創內容、結合創新元素、具啟發性
- (四) 作畫材料使用技巧(30%) → 材料使用技巧、不同媒材使用方法

七、徵件主題：

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之轄區包含大安溪、大甲溪及烏溪各支流經。為使中部地區(苗栗縣、台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)在地學子瞭解河川建設對於都市發展與居家安全的重要性，並宣導愛護河川珍愛水資源觀念，將藉由繪畫比賽之舉辦，帶領孩子走出戶外欣賞河川沿岸風光，一同了解中部地區美麗的河岸景緻。

八、作品規格

(一) 投稿時請以「四開圖畫紙」作畫，構圖得以水彩、廣告顏料、蠟筆、彩色筆等畫具顏料彩繪。繪畫創作形式：不限(水彩、色筆、蠟筆皆可為繪圖方式)。

(二) 作品完成後應確保作品完好，避免作品遞送過程之摺損。

九、報名及送件辦法

(一) 報名方式：

於徵件期間，下載本辦法之報名表，填妥報名表後剪下，將報名表浮貼於作品背面。

(二) 送件方式：

1.採「掛號郵寄」:收件截止時間為 108 年 10 月 09 日下午 5 時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。

2.收件地址：新北市中和區復興路 260 號 3 樓 (聯絡電話：02-8245-5528)，請註明「前瞻水環境愛護河川小小守護人繪畫比賽活動執行小組」收。

十、著作授權規範：

- (一) 作品須為參賽者創作，不得有冒借、抄襲、仿冒之行為，違者遭檢舉將公佈取消其獎項，並追回獎品，遺缺不予遞補。
- (二) 得獎者之得獎作品著作財產權，須同意轉讓予主辦單位(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)，對於得獎作品，主辦單位擁有相關使用之權利，得獎者不得對主辦單位主張著作人格權。
- (三) 參賽作品若未達評審水準，獎額得予從缺。

十一、其他

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活動相關異動事項，將公告於活動網頁中。

十二、聯絡方式

活動窗口：陳先生 02-8245-5528

十三、活動報名表

參加人已詳細閱讀並同意本活動所有辦法與注意事項。

參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			
作品名稱				
參賽學生 簽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法定代理人 簽名	聯絡電話 ()			
	行動電話			
連絡地址	縣 市	市 / 區 鄉 / 鎮		
學 校 所在縣市	市 / 縣	學校 名稱	(學校名稱請以正楷填寫全銜)	____年____班

※以上欄位相關資料，務請逐欄填寫完整及正確，以利得獎時之獎狀製作及通知。